

砲台镇镇安街后半段升级改造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砲台镇镇安街后半段升级改造工程已由揭阳空港经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揭空港发改投审[2022]2号批准建设,以揭空港发改投标[2022]1号核准招标,招标人为揭阳市榕城区砲台镇人民政府,资金来源: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其中480万元在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补助资金中安排,剩余资金由砲台镇自筹解决。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方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本工程为揭阳榕城区砲台镇镇安街后半段升级改造工程,设计为原有水泥路面加铺沥青面层,包括道路工程、排水沟、人行道、交通工程、路灯工程等,全长316米。项目概算总投资784.4588万元,招标控制价4241071.93元。

2.2 招标范围:砲台镇镇安街后半段升级改造工程施工,具体内容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有关资料说明。

3. 投标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并获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独立法人,并在人员、设备、资金、业绩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能力。

3.1.1 项目管理机构各人员要求:详见附件一

3.1.2 财务要求:

投标人近3年财务状况不亏损,提供2018年度至2020年度完整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须提供企业成立至今的财务会计报表,企业为2021年成立的公司,可不提供财务会计报表)。

3.1.3 业绩要求:

企业2018年以来承接过一宗市政类施工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工程投标。

3.3 投标企业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广东省省外企业和人员须提供已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近三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在“中

国裁判文书网”的查询结果)。

3.6 企业已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登记,且在该系统中没有被列入经营异常,没有被列入重大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等不良记录。企业没有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

4.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具体资格审查要求见招标文件要求。

5.投标登记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于2022年4月30日至2022年5月5日上午9:00~11:00,下午14:30~16:00持相关资料(相关要求详见附件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5号窗口获取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

5.2 招标文件售价1000元/套,售后不退。(鉴于疫情尚未结束,拟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请提前一天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6.投标文件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5月23日09:00,地点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发布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揭阳市榕城区砲台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方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江小姐

联系人:袁先生

电 话:0663-3351660

电 话:0663-8899665

附件一：项目管理机构各人员要求一览表

序号	岗位	要求	备注
1	企业主要负责人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A证	
2	项目经理	具有建造师执业资格(市政工程专业，级别为二级，外省为一级)、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B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3	专职安全员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C证	
4	技术负责人	具有市政工程类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5	财务负责人	具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或会计师证）	
6	安全员	具有相应的资格或岗位证书	
7	资料员		
8	材料员		
9	质量员		
10	施工员		

注：以上人员每人担任一个岗位，不得兼任。

附件二：投标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接收资料人员签名：		委托代理 人签名：		
序号	项目	提交资料 要求	接收情况	备注
			此栏不需申 请人填写	
1	广州建设工程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按表格要求填写并加盖 投标人公章,不用装订,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可下载)	原件		
2	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社保证明	复印件 原件备查		
3	若为委托代理人登记还需提供委托证明书原件、受托人身份 证及社保证明	复印件 原件备查		
4	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复印件 原件备查		
5	附件一《项目管理机构各人员要求一览表》中各人员相关证 书、身份证及社保证明	复印件 原件备查		
6	完整的财务会计报表(2021年成立的企业除外)	复印件 原件备查		
7	企业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以竣 工验收时间为准)	彩印件		
8	诚信投标承诺书	复印件 原件备查		
9	广东省省外企业和人员须提供已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 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的含网址的 网页截图	复印件		

投标单位(盖章)

注:1、本表接收情况栏及备注栏须留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资料人员接收后填写。

2、本表中有修改情况,须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和投标单位代表共同签署。

3、本一览表及广州建设工程投标登记申请表一式二份单独提交,一览表要求提供的资料一式二份,按顺序装订成册,招标人对提供的复印件模糊不清或有异议的,可要求提供原件现场备查核实(电子证书及可采用二维码识别核查的证书除外);社保证明是指近一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保证明需提供查询网址或查询电话),上表资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者,不予接受。

附件三：诚信投标承诺书

(招标人): _____

本人以法定代表人的身份代表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单位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 (项目名称)的投标。

二、本单位所提供的一切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没有伪(变)造或虚假成分。

三、本单位近三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上溯)没有发生围标串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问题、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以及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

四、自觉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出借、转让、买卖、伪造企业或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证照、业绩、获奖表彰等相关资信证明文件和印章,也不允许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投标。

五、依法公平竞争,不采取虚假或恶意投诉等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正当利益。

六、保证参加投标的建造师_____ (姓名、证书编号)没有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且不同时参加不同项目的招投标活动,包括投标登记阶段),如在相关网站载明建造师有在建工程信息的,我司在招投标过程(包括投标登记阶段)中按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要求提供该项目的相关竣工验收资料原件(若项目经理在合同履行期间变更的,则同时提供相关变更手续或报相关部门进行网上变更证明)。

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内容,愿意按约定接受行政监管部门的处理。

投标申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